证券代码:603122 证券简称:合富中国 公告编号:临 2023-024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在上海市虹漕路 456 号光启大楼 20 楼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晏女士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经书面投票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 报备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122 证券简称:合富中国 公告编号:临 2023-023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市虹漕路 456 号光启大楼 20 楼公司董事会议室/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76 号 23 楼以现场与视讯相结合并书面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经书面投票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122 证券简称:合富中国 公告编号:临 2023-025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74 号)核准,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951.32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960,308.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7,269,314.5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9,690,993.4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056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6,182,834.31 元,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6,960,308.00
减:发行费用	57,269,314.59
募集资金净额	359,690,993.41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227,781,121.83
其中: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放肿高新仪器引进项目	32,778,309.07
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	9,002,812.76
补充流动资金	186,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733,767.63
减:利息收入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460,804.90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36,182,834.3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2 月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银行虹桥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另外,由于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合益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信息"),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合益信息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与全资子公司合益信息、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虹桥路支行	03004817027	39,104,069.41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111118888	73,151,518.56
	富邦华一上海徐汇支行	50300003130000186	19,884,750.9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2124410702	13,758.86
合益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富邦华一上海徐汇支行	50300003830000339	4,028,736.58
合 计	136,182,834.3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9,690,993.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05,51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781,121.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放肿高新仪器引进项目		141,500,000.00	141,500,000.00	141,500,000.00	2,978,527.79	32,778,309.07	-108,721,690.93	23.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升级和医管交流中心项目		32,190,993.41	32,190,993.41	32,190,993.41	2,526,986.37	9,002,812.76	-23,188,180.65	27.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0.00	186,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59,690,993.41	359,690,993.41	359,690,993.41	5,505,514.16	227,781,121.83	-131,909,871.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表格中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包含利息收入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460,804.90 元。

公司代码:603122 公司简称:合富中国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拟定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合富中国	60312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烨
电话	021-60378999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456 号光启大楼
电子信箱	ir_cowealth@cowealt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97,604,489.20	1,559,065,109.86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3,448,417.77	1,177,742,595.69	-2.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5,239,397.10	624,352,486.66	-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26,769.37	36,512,739.53	-1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05,576.13	36,660,921.26	-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38,461.70	-88,087,926.6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3.46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2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1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合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00	218,937,885	218,937,885	无	0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9	9,900,000	0	无	0
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荆州慧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	8,187,900	0	无	0
国泰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4	3,750,000	0	无	0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汕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9	3,545,875	0	无	0
确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3,067,401	0	无	0
联方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6	3,029,500	0	无	0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820,000	0	无	0
周晓军	境内自然人	0.34	1,350,000	0	无	0
上海员裕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32	1,260,08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49 证券简称:晶合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2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晶合集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晶合集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晶合集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 10 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限内向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协议、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249 证券简称:晶合集成 公告编号:2023-023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半年度半导体行业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1 日(星期五)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发布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将参与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半年度半导体行业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以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1 日(星期五)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朱才伟

企划协理:黎翠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曹宗野

电话:0551-62637000 转 612688

邮箱:stock@nexchip.com.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3-73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网科技")前期签署的物业管理合同已到期。近期,光网科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就特发光网大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进行了招标。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服务")成为公司本次物业管理服务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光网科技拟与特发服务签订《特发光网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三年合同物业管理服务总费用为 8,155,393.70 元。

由于本公司与特发服务的控股股东均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发服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拟与特发服务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高天亮先生、洪文亚先生、王隽先生、杨喜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为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路 1010 号特发文创广场五楼

(2)法定代表人:陈宝杰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6900 万元

(4)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5)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31 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85356

(7)一般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水电工程;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汽车零配件及汽车饰品的购销;自有物业租赁;园林绿化服务;绿化养护服务;花卉租摆;清洁服务;从事物业管理范围内的二次供水设施清洁消毒业务;建筑工程;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电子商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许经营项目:游泳池经营;停车场经营;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人力资源输出;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培训服务;企业人才的交流咨询;人力资源外包;人力资源管理软件;垃圾清运;道路清扫;园林设计;市政工程管理;"四害"防治;白蚁防治;环境消杀服务。

(8)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9)主要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7.78%;深圳市银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1.25%;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98%,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特发服务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净资产等财务数据。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由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登记)是特发集团控股企业,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本 16900 万元,具有国家一级物业管理企业资质。特发服务作为国内第一批获得国家一级物业管理企业资质的企业之一,深耕综合物业管理服务 20 余年,专注园区 IFM 物业服务,于 2020 年 12 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特发服务主要从事的业务为:综合物业管理服务、政务服务、增值服务,从事的服务内容为综合设施管理、空间管理、安全保障、环境管理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特发服务总资产为 153,767.24 万元,净资产为 96,735.85 万元;2022 年度,特发服务营业收入为 200,558.83 万元,净利润为 11,398.76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特发服务总资产为 158,651.17 万元,净资产为 100,246.30 万元;2023 年 1-3 月,特发服务营业收入为 54,900.04 万元,净利润为 3,323.67 万元。

3.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特发服务的控股股东均为特发集团:特发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共持有特发信息 37.28%的股权,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发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特发服务 48.76%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发服务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的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物业基本情况

(1)物业项目名称:特发光网大厦

物业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科杰 2 路

占地面积:9598.53㎡,建筑面积:31309.44㎡

2.主要委托管理事项

(1) 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2) 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

(3) 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4) 共用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与管理、公共区域的绿化摆设及装饰服务。

(5) 附属配套建筑和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6) 公共环境卫生,包括公共场所、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消杀、垃圾(不含建筑及装修垃圾)的收集、清运。

(7) 道路交通,车辆行驶、停泊秩序,停车场的管理。

(8) 维持公共秩序,包括安全监控、巡视、门岗执勤;负责对所委托区域的各物业使用人大门外的安保、秩序维护及消防管理、公共安全管理。

(9) 物业管理服务档案、资料,包括工程建设竣工验收资料、业主资料、客户二次装修资料等的管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国家及深圳市有关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经过公开招标、投标程序,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对各投标方所做承诺和报价,按照统一的评价标准,确定了为本次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的单位和价格。

五、拟签订《特发光网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委托物业管理形式

包干制,乙方自负盈亏。

2、合同期限和续期

合同有效期:2023 年 8 月 1 日-2026 年 7 月 31 日

3、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1)特发光网大厦:

合同期第一年(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全年总费用为 2,638,517.49 元;

合同期第二年(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全年总费用为 2,717,673.01 元;

合同期第三年(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全年总费用为 2,799,203.20 元。

以上费用金额均包含税额,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本合同为 3+2 模式每月评达到 90 分即可续签 2 年。

(2)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次招标服务范围以外的有偿服务,其收费按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后执行。

4、物业管理服务范围、标准及要求:

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物业内的设施设备、安全、消防、清洁卫生、消杀、客服等,具体内容参照招投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5、关于履约保证金

(1)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 万元(人民币拾万元整)(若乙方上个合同缴纳的保证金甲方未退还,可用于此合同保证金缴纳),乙方未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管理目标的,甲方根据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相关条款相应扣除物业管理服务履约保证金。

(2)物业管理服务经营过程正常且合同期满,在办理完结交接手续后,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但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单方面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情形,甲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3)合同履约过程中发生履约保证金扣除事项的,乙方应补足 10 万元保证金额度。

六、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对物业管理规范、高效运营的要求不断提高,引进专业化的物业管理公司提供一体化、高质量的物业管理服务,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物业管理水平和物业管理整体效果,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

本次交易参照了同类市场价格,经过公开招标、投标程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对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构成损害。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5,028.52 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1)公司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选择专业化的物业管理公司提供高质量、一体化的物业管理服务,有利于光网科技整体经营水平的提升,本交易是合理、必要的。

(2)交易对方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充分的资质,是中国和深圳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深圳知名品牌",具备提供专业物业管理服务的条件,拥有本次良好的物业管理经验。

(3)本次拟签订物业管理合同的事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公司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所有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关联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的物业管理服务,提高光网科技经营管理效率,营造良好的经营管理氛围,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该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未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我们认可该项关联交易,同意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

十、备查文件

1.通过本次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3-74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第二季度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2023 年度第二季度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共计 804.55 万元(未经审计)。现将累计确认的政府补贴明细公告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技术创新项目扶持计划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项目资助计划	300.00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创新项目扶持计划操作规程》(深工信规〔2021〕11 号)及《深工信资金〔2023〕14 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创委 2023 年度《深圳市智慧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政府建设资助金	100.00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23 年度深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拟资助项目的公示》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3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攻关联合支持计划项目重 2022N021 高精度膜片式声压光学麦克风的研制及产业化配套补助	50.40	深科技创新资[2022]51 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4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成都市武侯区玉林街道 2022 年第四批企业纾困资金	58.85	成武府发【2022】2 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5	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高端光模块及相关产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补贴	200.00	《高端光模块及相关产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6	其他(注)		95.30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4.55				

注:"其他"项目由多笔政府补助构成,每笔补助金额均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下。

二、补助的类型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

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 804.55 万元中,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款项为 804.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0.62%。

三、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04.55 万元,公司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

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完成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3-7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	0000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园	杨文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电话	0755-66833901	0755-66833901	
电子信箱	sdgi_dmc@sdgi.com.cn	sdgi_dmc@sdg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0,892,754.55	1,886,635,778.97	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21,283.56	92,555,949.24	-11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92,561.31	-15,213,107.32	-25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389,031.18	-372,614,519.57	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1096	-11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1096	-11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0%	4.56%	-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43,773,860.25	7,873,023,140.63	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72,547,439.47	1,796,312,364.79	20.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1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18%	325,721,489	0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	20,112,000	0		
陈传荣	境内自然人	1.40%	12,574,908	11,665,908	质押	12,574,908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9,903,504	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2%	6,491,2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7%	3,288,219	0		
高凤洁	境内自然人	0.34%	3,064,580	0		
周林	境内自然人	0.30%	2,668,798	0		
柯少平	境内自然人	0.23%	2,088,000	0		
桑波	境内自然人	0.21%	1,911,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与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高凤洁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99,88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4,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64,58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特信 01	149427.SZ	2021 年 03 月 24 日	2026 年 03 月 26 日	10,000	4.3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1 特信 02	149665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4 年 10 月 21 日	30,000	3.5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 特信 03	149666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40,000	3.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7.76%	69.9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3	3.68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

股票代码:000070 股票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3-7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8 月 24 日,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四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通知、议案及相关资料已按照规定的时间与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对各项议案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开招标的结果,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特发光网大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

高天亮先生、洪文亚先生、王隽先生、杨喜先生四名董事因关联关系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光网科技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8 月 25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怀集县横洞工业园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研发大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海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计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0,611,0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1674%。其中: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计 13 人,均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0,512,20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0958%。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投票的股东共计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8,8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716%。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 70,565,608 股同意、45,450 股反对、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56%,反对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4%,弃权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53,400 股同意、45,450 股反对、0 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212%,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9788%,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张永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 37,962,595 股同意、45,450 股反对、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04%,反对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96%,弃权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53,400 股同意、45,450 股反对、0 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212%,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9788%,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关联股东益科正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陈志生律师、云芸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登云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关于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5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董秀良先生、申士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江华先生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补选张永德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补选张永德先生为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补选张永德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兼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